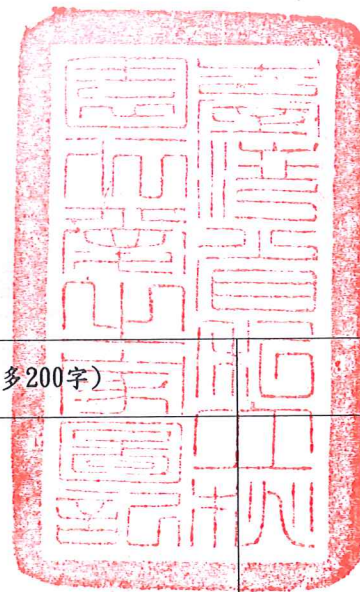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
109年度工作計畫



列印人：黃惠珠 列印時間：109-11-03 09:19:27

一、計畫依據：依據財團法人法第25條及本家捐助章程第24條辦理

二、計畫內容：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最多200字)	備註
安養養護業務	72,610,396	1. 收容安置安養、養護老人： 本家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 列冊低收入戶老人。 2. 服務項目： (1)醫療保健服務。 (2)社會工作服務。 (3)生活照顧服務。 (4)膳食營養服務。 (5)復建服務。 (6)醫療保健服務。 (7)文康服務。 (8)志工服務。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 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 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 畫等。	預期將服務本家弱勢住民達2,652人/年。	
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 中心(身體照顧服務 ,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及 家事服務)	90,820,000	1. 服務對象： (1)65歲以上老人。 (2)65歲以上領領有身障礙證明者。 (3)50歲以上失智症者。 (4)失能之身心障礙者。 2. 服務項目： (1)擬定照顧服務計畫。 (2)照會單位。 (3)服務追蹤。 (4)計畫異動。 (5)服務諮詢及陳情處理。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教育訓練、健康檢查、落實 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預期將服務地區弱勢民眾達8,400人/年。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最多200字)	備註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單位)	2,440,000	1. 服務對象： (1) 60歲以上失能老人。 (2)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3) 50歲以上失智症者。 (4) 失能之身心障礙者。 2. 服務項目： (1) 擬定照顧服務計畫。 (2) 照會單位。 (3) 服務追蹤。 (4) 計畫異動。 (5) 服務諮詢及陳情處理。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教育訓練、健康檢查、落實提升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預期將服務地區弱勢民眾達3,840人/年。	
苗栗老人養護中心	32,623,000	1. 收容安置養護老人： 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 2. 服務項目： (1) 醫療保健服務。 (2) 社會工作服務。 (3) 生活照顧服務。 (4) 營養服務。 (5) 復建服務。 (6) 醫療保健服務。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預期將服務本家弱勢住民達1,560人/年。	
成功老人養護中心	38,910,000	1. 收容安置養護老人： 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 2. 服務項目： (1) 醫療保健服務。 (2) 社會工作服務。 (3) 生活照顧服務。 (4) 營養服務。 (5) 復建服務。 (6) 醫療保健服務。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預期將服務本家弱勢住民達1,800人/年。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最多200字)	備註
		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新竹老人養護中心	47,668,086	1. 收容安置養護老人： 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 2. 服務項目： (1) 醫療保健服務。 (2) 社會工作服務。 (3) 生活照顧服務。 (4) 營養服務。 (5) 復建服務。 (6) 醫療保健服務。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預期將服務本家弱勢住民達1,980人/年。	
新竹縣私立新埔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44,634,972	1. 收容安置養護老人： 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 2. 服務項目： (1) 醫療保健服務。 (2) 社會工作服務。 (3) 生活照顧服務。 (4) 營養服務。 (5) 復建服務。 (6) 醫療保健服務。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預期將服務本家弱勢住民達1,500人/年。	
新竹新生醫院	75,380,005	1. 醫院主辦業務： 辦理地方一般性診療、住院醫療、貧民施醫及老人健檢等。 2.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1. 門診人數：3,3416人/年 2. 住院人數：84人/年 3. 居家人數：450人/年 4. 日照人數：2,640人/年 5. 據點人數：1,350人/年 6. 喘息人數：90人/年 7. 健檢人數：3,3200人/年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最多200字)	備註
苗栗新生醫院	37,650,007	1. 醫院主辦業務： 辦理地方一般性診療、住院醫療、貧民施醫及老人健檢等。 2.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門診、復健等：37,200人/年	
行政費用	12,114,000	董事會及本家執行各項工作項目所需費用。		
其他	25,000,000	因應年度計畫外臨時新增業務所編列之預備金。		
合計	479,850,466			

製表人：

本家
秘書 李文枝

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

主任 李建興

董事長：

董事長 李震淮